

利津县电子政务中心文件

利电〔2017〕 31 号

关于印发 2017 年利津县政务公开工作 评估考核指标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县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关于 2017 年利津县政务公开工作评估考核有关事项的通知》及评估考核指标说明印送给你们，请认真准备材料，按时完成考核。

联系人：董学强

联系方式：5685085

附件：关于 2017 年利津县政务公开工作评估考核有关事项的通知

利津县电子政务中心

2017年12月25日

附件

关于 2017 年利津县政务公开工作 评估考核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县政府有关部门、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2017 年我县继续进行政务公开工作评估考核。评估工作通过政府阳光采购由第三方负责，考核工作突出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重点考核政务公开工作实绩。为做好本年度政务公开评估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估考核对象。本年度评估及考核对象为 8 个乡镇（街道）和 53 个县政府部门、单位。

二、评估考核内容。评估主要包括“五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和政务公开能力建设等 5 个方面的内容；考核主要包括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完善落实情况、扩大政务公开参与情况、保障监督情况等 3 个方面的内容（见附件）。

三、评估考核方法。考核采用第三方评估与日常考核相结合的方式，按一定比例计算形成最终成绩。评估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各乡镇（街道）和县政府有关部门、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情

况进行评估；日常考核根据本年度落实重点工作情况等打分。

四、评估考核结果运用。对各乡镇（街道）和县政府有关部门、单位的评估结果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得分情况、存在问题将反馈各被评估单位；考核结果报督查局，以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在全县政府系统进行通报，对在考核中被确定为不合格档次的，给予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

附件：2017年利津县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及说明

附件：

2017 年利津县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 指标体系及说明

为全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以及县委、县政府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东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委托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机构，对 2017 年各县区政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评估。

一、评估依据

评估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法规，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近年来发布的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的一系列文件，特别是《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6〕8号）、《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国办发〔2017〕24号）、《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办发〔2016〕43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鲁政办发〔2017〕39号）、《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东办

发〔2016〕39号)、《东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东营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东政办发〔2017〕15号)等。

二、评估指标

本次评估重点内容包括“五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和政务公开能力建设五个方面。省政府部门评估指标在市级政府和县级政府评估指标的基础上,增设了共性指标和专项指标,保证评估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公平性。

评估指标采用五级树形结构,包括5项一级指标:行政权力运行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政务公开平台机制建设。

(一)行政权力运行公开

行政权力运行公开指标包括决策公开、执行和落实情况2项二级指标。

1.决策公开

决策公开指标包括重大决策预公开、会议公开、政策文件3项下级指标。

重大决策预公开对评估对象制定重大决策过程中向社会征求意见以及对征集意见是否予以采纳做出的反馈进行评估。

会议公开是对评估对象涉及重大民生问题或社会关注度高的议题是否邀请利益相关方代表列席会议进行评估。

政策文件主要是对评估对象政策文件专门栏目建设情况,

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发布情况进行评估。

2. 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

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指标包括重大决策执行落实和重大民生决策事项 2 项下级指标。

重大决策执行落实是对评估对象落实政府工作报告、发展规划、改革任务或民生举措的任务分解情况以及督查事项的落实及奖惩情况进行评估。

重点民生决策事项主要是对各评估对象涉及重大民生决策事项开展民意调查和执行情况评估工作进行评估。

(二)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指标包括“放管服”改革、财税信息、重大建设项目与公共资源配置、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民生领域信息、市场服务与监管、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共监管信息 9 项二级指标。

1. “放管服”改革

“放管服”改革指标包括清单管理、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双随机、一公开”、政务服务、公共服务 6 项二级指标。

清单管理包括权责清单、职业资格事项清单、中介服务事项清单、投资核准事项清单、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经营服务性收费清单、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和企业设立后的经营许可清单的公开情况。

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是对各评估对象文件清理结果、政策性文件废止、失效等标注情况进行评估。

“双随机、一公开”是对评估对象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抽查情况、执行监管的公开情况进行评估。

政务服务的评估包括服务入口、事项管理、办事指南规范性以及咨询投诉、在线办理和结果公示的情况。

公共服务的评估包括服务事项管理、服务指南规范性。

2. 财税信息

财税信息指标包括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信息、其他财税信息 3 项下级指标。

财政预决算是评估各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统一平台或专栏的设置情况以及 2016 年财政决算和 2017 年财政预算的公开情况。

“三公”经费信息主要评估各级政府 2016 年“三公”经费决算和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的公开情况。

其他财税信息是对评估对象财政收支信息、债务领域信息、审计信息、统计信息、营改增、税收信息等公开情况进行评估。

3. 重大建设项目与公共资源配置

重大建设项目与公共资源配置指标包括重大建设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公共资源配置 3 项下级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是对评估对象项目审批及建设信息、招投标违法行为处罚信息的公开情况进行评估。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主要是评估是否在政府网

站设立 PPP 专题专栏，以及 PPP 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项目进展、专家库、典型案例等信息，项目准备、采购、执行等阶段信息，以及社会资本参与方式、项目合同和回报机制等信息公开情况。

公共资源配置包括本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情况，以及交易公告、资格审查信息、交易过程信息、成交信息和履约信息。

4. 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信息

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信息指标包括税收优惠政策、收费目录清单和社会保险信息公开 3 项下级指标。

税收优惠政策主要是评估政府网站专栏或目录建设情况，减税降费政策措施，以及促进创新创业、保障和改善民生等优惠政策的公开情况。

收费目录清单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政府性基金目录以及对清单之外乱收费、乱摊派等行为的查处结果。

社会保险信息主要评估经办依据及流程信息公开，社会保险参保情况和社保基金收入、支出、结余、预算等公开情况，以及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的执行情况和实际效果。

5. 产业结构调整

产业结构调整指标包括新旧动能转换工作信息、化解过剩产能工作信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3 项下级指标。

新旧动能转换工作信息主要是评估重要科技创新、强化关键技术攻关、加快传统产业升级、推动新产业健康发展等方面政策及执行情况以及科研院所法人治理结构、科技金融结合、支持企业创新、创新平台建设等方面推进创新型省份建设先进经验和做法的公开情况。

化解过剩产能工作信息包括承担和已完成化解过剩产能任务的企业名单、企业产能信息、上一年度化解过剩产能情况等去产能信息以及安全、环保、能耗限额等领域化解过剩产能相关地方标准。

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评估重点是批发市场价格、粮食收购进度、重要农产品供需平衡表等农产品价格信息，承包土地“三权分置”、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业补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农民创业创新等强农惠农政策以及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等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开。

6. 民生领域信息

省政府部门民生领域的评估指标包括社会救助信息、环境保护信息、教育信息、卫生信息、食品药品安全 5 项下级指标；市级政府和县级政府的评估指标包括扶贫脱困信息、社会救助信息、环境保护信息、教育信息、卫生信息、食品药品安全 6 项下级指标。

扶贫脱困信息包括扶贫政策、扶贫对象、帮扶措施、扶贫成效、贫困退出、扶贫资金项目安排等信息公开情况，建档立

卡贫困人口和脱贫人口名单、扶贫项目实施情况以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使用方案的公开情况。

社会救助信息是对评估对象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医疗救助、临时救助、减灾救灾信息等政策措施的公开情况，社会救助人数、社会救助标准、社会救助资金支出等低保长期公示情况进行评估。

环境保护信息包括例行新闻发布会、环境政策措施、环境治理工作进展情况公开，以及重污染天气应急信息、阶段性重点工作、重点排污单位信息、重特大或敏感突发环境事件、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信息、“河长制”工作实施情况。

教育信息包括教育督导报告的公开情况，全面改薄信息、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工作和申请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国家评估认定的县（市、区）的评估报告等重点工作信息，以及义务教育招生入学信息公开情况。

卫生信息是对评估对象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信息和食品安全标准信息公开情况进行评估。

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包括食品药品安全违法行为处罚情况、食品抽检总体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核查处置情况、抽检信息等食品药品监督抽验信息公开，以及药品行政许可和监督检查信息。

7. 市场服务与监管

市场服务与监管指标包括消费市场和产品质量信息、房地

产市场、住房保障信息、土地征收信息 4 项下级指标。

消费市场和产品质量信息是对消费市场运行情况分析报告、产品质量监管政策法规、标准、程序和结果等消费市场信息，品牌价值评价结果及“质量月”活动、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检结果、消费者诉求数据分析结果、质量违法查处信息等产品质量信息进行评估，省政府部门还评估年度“山东标准”建设行动计划信息、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及国家级标准化示范项目建设情况。

房地产市场是对房地产市场相关政策及解读材料的发布情况，建筑施工安全监管执法、建筑市场不良行为、行政处罚等房地产市场监管信息公开情况进行评估。

住房保障信息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村危房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相关信息公开情况。

土地征收信息是对供应计划、出让公告、成交公示、供应结果、房地产用地供应数据、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数据等土地供应信息和征地信息公开情况进行评估。

8.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是对评估对象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进行评估。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号)，从2015年开始，各级、各部门对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建议和

提案办理复文，除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姓名、联系方式和抄送范围等外，原则上应全文公开。对部分涉及面较宽、情况较复杂的建议和提案办理复文，可采用摘要公开的方式，公开办理复文的主要内容。同时，还应适当公开本单位办理建议和提案总体情况、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吸收采纳情况、有关工作动态等内容。

9. 公共监管信息

公共监管信息指标包括安全生产信息、国资国企信息 2 项下级指标。

安全生产信息包括安全事故信息和安全警示提示信息、事故隐患挂牌督办信息、事故调查报告等安全事故预警信息，常规检查执法、暗查暗访、突击检查、随机抽查、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等相关信息公开情况。

国资国企信息是对国有产权交易、增资扩股情况、市县国有资本向社保基金划转试点信息等国有资产信息，以及国有企业信息披露情况进行评估。

（三）依申请公开

依申请公开是为了满足社会对政府信息的特殊需求，保障公众获得政府信息的重要制度。本次评估的重点在于各政府机关依申请公开办理渠道的畅通情况，评估内容包括渠道畅通性和依法答复情况两项内容。渠道畅通性主要是评估在线和信函渠道的畅通性，以及是否提供了申请结果的查询功能。依法答

复主要是评估信函和在线渠道答复时限、形式规范性和内容规范性。项目组将采用模拟暗访的方式对依申请公开的渠道畅通性和答复规范性进行验证。

（四）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

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指标包括政策解读、回应关切 2 项二级指标。

1. 政策解读

政策解读的评估内容包括是否在政府网站设置专栏，解读文件发布的时效性，是否落实领导干部解读、通过主流媒体扩大范围的要求等方面。同时还评估各评估对象是否采用数字化、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多种方式解读政策文件。

2. 回应关切

回应关切包括舆情回应和互动交流两部分内容。舆情回应主要是评估回应渠道的畅通性、多样性、时效性以及回应内容的情况。互动交流主要是评估咨询建议、调查征集、在线访谈、投诉举报等栏目的建设情况，以及互动交流内容设计、互动反馈、结果公开等情况。

（五）政务公开平台机制建设

政务公开平台机制建设包括平台建设、基础建设、组织管理 3 项二级指标。

1. 平台建设

平台建设指标包括政府网站、政务微博、政务微信和客户

端、传统平台 3 项下级指标，市级政府和县级政府还包括政府公报的下级指标。

政府网站的评估内容包括网站栏目设置、新闻媒体、新闻网站、政务新媒体联动情况以及是否被山东省政府网站抽查通报。

政务微博、政务微信和客户端的评估内容包括各平台的开通情况、内容更新及时性、内容发布的原创性以及和公众的互动交流情况。

政府公报是对本年度政府公报的可获取性以及定期出版发行情况，历年公报的数字化和可获取情况进行评估。

传统平台是对档案馆、公共图书馆设置政府信息查阅渠道情况进行评估。

2. 基础建设

基础建设指标包括公开目录及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 项下级指标。

公开目录及指南是对评估对象是否设置公开目录和目录查询便利性进行评估，市级政府和县级政府还要评估对市级部门和县级部门目录的整合情况。公开指南的评估内容包括是否发布指南、内容完整度以及更新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指标的评估内容包括 2016 年度报告以及 2008-2015 年历年报告的可获取性，是否于次年 3 月底前发布以及是否涵盖《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的全部内容。

3. 组织管理

组织管理指标包括“五公开”纳入办文程序、组织领导、业务培训、考核评估、工作推进 5 项二级指标，市级政府还评估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开展情况。

“五公开”纳入办文程序评估内容包括文件公开属性、公开内容动态扩展和定期审查机制。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的评估内容包括承担试点任务的区县是否按计划制定和报送试点方案，是否成立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是否在政府网站开设试点工作专题以及是否有经费保障。

组织领导部分评估工作机制、领导重视情况、机构队伍建设等。根据东政办发〔2017〕15 号文件要求，各级、各部门要将政务公开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年内至少听取一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研究推动工作，明确一位分管领导具体抓并对外公布分工情况。

业务培训主要评估 2017 年培训计划的制定和公开情况，以及组织实施的情况。

考核评估指标主要对县级政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的情况以及所占分值是否不低于 4%进行评估。对市级政府还评估是否组织市级层面考核和第三方评估情况，以及具体开展情况和结果运用。

工作推进的评估内容包括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制发年度政务公开工作重点文件，制定配套制度，并组织实施。

三、计分方法

由于各部门、单位所属行业和职能范围不同，除了有针对性地制定评估指标及开展评估工作外，在计分方法上也要更加公平、公正。县政府部门评估指标分共性指标和专项指标，共性指标为所有部门和涉及大多数部门的工作；专项指标为某个或几个部门（县政府部门多为牵头单位）特有的任务，按项设置附加分，各部门不等。

有专项指标的部门所得总分数，按本部门评估指标总分值折合为百分制分数排名。例如，某部门专项指标总分 15，得分 8；共性指标总分 80，得分 70，最终得分为 $[(8+70)/(15+80)] \times 100=82.11$ 分。

四、评估方法

本年度评估采用主观与客观相结合，人工评价与计算机评价相结合的方法。

2017 年利津县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行政权力运行公开 (10)	决策公开 (6.5)	重大决策预公开 (4)	意见征集 (2)	公开决策依据、决策草案 (1)	所有部门
				公开意见征集渠道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1)	所有部门
			结果反馈 (2)	及时反馈意见收集情况 (1)	所有部门
				及时公开意见采纳情况和未予采纳的理由 (1)	所有部门
		会议开放 (1.5)	会议议题 (0.5)	公开部门有关会议议题 (0.5)	所有部门
			列席情况 (0.5)	邀请利益相关方等列席部门有关会议情况 (0.5)	所有部门
			议定事项 (0.5)	是否公开会议议定事项 (0.5)	所有部门
		政策文件 (1)	栏目建设 (0.5)	是否设置政策文件专门栏目 (0.25)	所有部门
				是否便于公众查找 (0.25)	所有部门
			文件公开 (0.5)	是否公开行政法规、规章 (0.25)	所有部门
				是否公开规范性文件 (0.25)	所有部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 (3.5)	重大决策执行落实 (2)	政府部署事项落实情况 (1)	是否公开执行措施、执行步骤、责任分工和监督方式 (1)	所有部门		
			督查情况 (1)	是否公开督查事项落实情况 (0.5)	县政府办公室		
				是否公开存在问题及奖惩措施 (0.5)	县政府办公室		
		重大民生决策事项 (1.5)	民意调查 (1)	是否设置民生决策民意调查栏目 (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民意调查内容设计情况 (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是否及时公开民意调查结果 (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执行情况评估 (0.5)	是否对重大行政决策的执行情况组织评估 (0.25)	发改局、县政府办公室		
				是否公开评估结果 (0.25)	发改局、县政府办公室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45)	“放管服”改革 (10.5)	清单管理 (4)	权责清单 (1.5)	权力清单是否发布 (0.5)	所有部门
						责任清单是否发布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是否设置意见反馈箱 (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在线提交意见建议及反馈情况 (0.25)	所有部门
			职业资格事项清单 (0.5)	是否发布《国家职业资格事项目录》(0.5)	县人社局
			中介服务事项清单 (0.5)	是否发布中介服务事项清单 (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清单要素中介服务事项名称、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审批部门、设定依据、中介服务实施机构、收费依据及标准等是否完整 (0.25)	
			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经营服务性收费清单 (0.5)	是否发布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经营服务性收费清单 (0.25)	县财政局、县物价办
				清单要素定价类别、收费项目、行业主管部门、设立依据、定价部门、收费依据及标准、执行机构等是否完整 (0.25)	
			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 (0.5)	是否发布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 (0.25)	县市场监管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事项名称、实施机关、设定依据等清单要素是否完整（0.25）	
			工商登记后置许可事项目录（0.5）	是否发布工商登记后置许可事项目录（0.5）	县市场监管局
		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1）	清理结果（0.5）	是否公布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0.5）	县法制办
			政策性文件废止、失效等标注（0.5）	是否在已发布的文件上明确标注文件废止、失效等（0.5）	县法制办
		双随机、一公开（1.5）	随机抽查事项清单（0.5）	是否公开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清单要素抽查事项、抽查对象、抽查内容、抽查依据、抽查方式、抽查比例和频次等是否完整（0.25）	
			抽查情况（1）	是否及时公开抽查情况和抽查结果（0.5）	县教育局、县科技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人社局、县国土资源局、县商务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局、县林业局、县住建局、县海洋与渔业局、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县卫计局、县审计局、县环保局、县统计局、县
		是否公开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情况（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旅游局、县安监局、 县城管局、县物 价办、县粮食局、县 市场监管局、县国税 局、县地税局
		信用信息公示(1)	专栏或目录(0.5)	是否设置双公示专栏或目录(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行政许可类信息(0.25)	是否在行政许可做出决定之日起7个 工作日内公示(0.1)	县交通局、县人社局、 县住建局、县公安局、 县农业局、县农机局、 县卫计局、县发改局、 县司法局、县国土局、 县城管局、县安监局、 县市场监管局、县教 育局、县文广新局、 县林业局、县档案局、 县民政局、县水利局、 县油工委、县海洋与 渔业局、县环保局、 县畜牧局、县科技局、 县粮食局、县经信局、 县编办、县财政局
				行政处罚类信息(0.25)	是否在行政处罚做出决定之日起7个 工作日内公示(0.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执法依据、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名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处罚事由、作出处罚决定的部门、处罚结果、救济渠道等信息是否完整（0.15）	县农业局、县农机局、县卫计局、县发改局、县司法局、县国土局、县城管局、县安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教育局、县文广新局、县林业局、县档案局、县民政局、县水利局、县油工委、县海洋与渔业局、县环保局、县畜牧局、县科技局、县粮食局、县经信局、县编办、县财政局
		政务服务（2）	服务入口（0.5）	链接至“山东政务服务网”县级政府分厅（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事项管理（0.5）	服务事项与行政权力清单是否一致（0.25）	县交通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公安局、县农业局、县农机局、县卫计局、县发改局、县史志办、县司法局、县商务局、县国土局、县城管局、县安监局、县审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教育局、县文广新局、县旅游局、
				是否发布服务指南（0.25）	
			办事指南（0.5）	基本信息、申请材料信息、办理流程、表格及样表下载、收费信息等基本要素是否完整（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县林业局、县档案局、县残联、县民政局、县水利局、县油工委、县法制办、县海洋与渔业局、县环保局、县畜牧局、县科技局、县粮食局、县经信局、县统计局、县编办、县财政局、县金融办
			办事效果（0.5）	咨询投诉应用情况以及结果反馈（0.2）	县电子政务中心
				服务事项是否实现全程网办或在线预审（0.1）	
				政务服务结果是否按要求公示（0.2）	
		公共服务（1）	事项管理（0.5）	服务事项与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是否一致（0.25）	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务服务办公室、县史志办、县发改局、县经信局、县教育局、县科技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国土局、县住建局、县城管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局、
				服务指南（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县海洋与渔业局、县林业局、县粮食局、县商务局、县文广新局、县卫计局、县环保局、县统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安监局、县旅游局、县金融办、县油工委、县编办、县档案局、县残联、县供销社
	财税信息 (5)	县级财政预决算 (2)	栏目建设(1)	是否设立统一平台或专栏(1)	县电子政务中心
2016年财政决算(0.5)			使用财政资金的部门和单位决算信息(0.5)	所有部门	
2017年财政预算(0.5)			使用财政资金的部门和单位预算信息(0.5)	所有部门	
部门“三公”经费 信息(1)		2016年“三公”经费决算(0.5)	是否公开因公出国(境)经费、组团数、人数,公务用车经费、购置数、保有量,公务接待经费、批次、人数,“三公”经费增减原因说明(0.5)	所有部门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0.5)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增减原因说明,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0.5)	所有部门	
其他财税信息(2)		财政收支信息(0.5)	是否按月公开财政收支信息(0.2)	县财政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是否公开财政收支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 (0.2)			
				是否对财政收入走势进行预判并向公众公开 (0.1)			
			债务领域信息 (0.25)	本级政府债务种类、规模、结构和使用、偿还等情况 (0.25)			
			审计信息 (0.5)	是否公开 2016 年县级预算执行情况 (0.2)	县审计局		
				是否公开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及整改情况公告 (0.2)			
				是否公开县级财政专项审计情况 (0.1)			
			统计信息 (0.25)	是否组织召开月度、季度、年度国民经济运行情况新闻发布会 (0.15)	县统计局、县粮食局、调查队、县商务局、县国税局、物价办		
				是否及时发布解读经济运行情况和社会关注的重要指标数据 (0.1)			
			营改增 (0.25)	营改增相关政策措施、操作办法、改革进展及成效公开情况 (0.25)	县财政局、县国税局、县地税局		
			税收信息 (0.25)	征管改革措施、税收数据、税收执法等信息公开情况 (0.25)	县国税局、县地税局		
			重大建设项目与公共资源配置 (3)	重大建设项目 (1)	项目审批及建设信息 (0.75)	是否公开项目审批及建设信息 (0.5)	县发改局
						审批项目的名称、申请人、主要建设内容、批准时间、批准文号等要素是否完整 (0.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1）	招投标违法行为处罚信息（0.25）		是否公开招投标违法行为处罚信息（0.25）		
				是否在政府网站设立 PPP 专题专栏（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项目信息（0.75）		法律法规、政策文件、项目进展、专家库、典型案例等信息公开情况（0.25）	县财政局、县发改局	
				项目准备、采购、执行等阶段信息公开情况（0.25）		
				社会资本参与方式、项目合同和回报机制等内容公开情况（0.25）		
		公共资源配置（1）	平台建设（0.5）		是否提供县级公共资源交易网链接（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交易信息（0.5）				公共资源交易公告、资格审查信息、交易过程信息、成交信息是否统一在平台上发布（0.5）	
	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信息（3.5）	税收优惠政策（1）	专栏建设（0.5）		是否在政府网站建立专栏或目录（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政策措施公开（0.5）	公开减税降费政策措施，以及促进创新创业、保障和改善民生等优惠政策（0.5）
		收费目录清单（1）	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0.25）		是否发布县级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0.1）	县财政局、县物价办
项目名称、设立依据、资金管理方式等要素是否完整（0.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 (0.25)	是否发布县级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0.1)		
				项目名称、设立依据、资金管理方式等要素是否完整(0.15)		
			政府性基金目录(0.25)	是否发布县级政府性基金目录(0.1)		县财政局
				项目名称、设立依据、资金管理方式等要素是否完整(0.15)		
			查处结果(0.25)	是否及时公开对清单之外乱收费、乱摊派等行为的查处结果(0.25)		县财政局、县物价办
			社会保险信息 (1.5)	经办依据及流程(0.5)		是否主动公开社会保险的经办依据及流程(0.5)
		社会保险参保情况和社保基金情况(0.5)		是否定期公布社会保险参保情况和社保基金收入、支出、结余、预算等情况(0.5)		
		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0.5)		是否适时公布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的执行情况和实际效果(0.5)		
		产业结构调整(3.5)	新旧动能转换工作信息(1)	相关政策及执行情况公开(0.5)	是否公开重要科技创新、强化关键技术攻关、加快传统产业升级、推动新产业健康发展等方面相关政策及执行情况(0.5)	县发改局、县经信局、县科技局、县市场监管局
				先进经验和做法(0.5)	是否及时发布科研院所法人治理结构、科技金融结合、专利创造数量、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利密集型产业发展、支持企业创新平台建设等推进创新型城县建设先进经验和做法(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化解过剩产能工作信息 (1)	去产能 (0.6)	是否公示承担化解过剩产能任务的企业名单、已完成化解过剩产能任务的企业名单 (0.2)	县发改局、县经信局、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管局	
				是否公布企业产能、奖补资金分配、违法违规建设生产和不达标情况 (0.2)		
				是否公布上一年度化解过剩产能情况 (0.2)		
				化解过剩产能相关标准 (0.4)	是否公开修订并发布的安全生产、环保、能耗限额等领域地方标准信息 (0.4)	
		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1.5)	农产品价格信息 (0.5)		是否每周发布县内重点批发市场价格 (0.2)	县农业局、县物价办
					夏秋粮收购旺季是否每五日发布粮食收购进度 (0.2)	县粮食局
					是否及时发布重要农产品供需平衡表重要农产品供需平衡表 (0.1)	县农业局、县物价办
			强农惠农政策 (0.5)		是否公开强农惠农相关政策 (0.25)	县农业局、县人社局
					是否深入解读承包土地“三权分置”、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农业补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农民创新创业等政策措施 (0.25)	
				工作进展情况 (0.5)	是否及时公开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等工作进展情况 (0.5)	县农业局
民生领域信息	扶贫脱贫信息 (1.5)	基本信息 (0.5)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加大对扶贫政策、扶贫对象、帮扶措施、扶贫成效、贫困	县扶贫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11.5)			退出、扶贫资金项目安排等信息公开情况(0.5)		
			扶贫资金(1)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使用方案是否能够在本级人代会结束6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1)		
		社会救助信息(2)	社会救助政策(1)		是否及时公布解读中央、山东省和本县社会救助政策(0.5)	县民政局
					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信息公开情况(0.5)	
			低保长期公示(1)		是否按月度更新社会救助人数(0.25)	
					是否按月度更新社会救助标准(0.25)	
					是否按月度更新社会救助资金支出情况(0.5)	
		环境保护信息(2)	基本信息(0.5)		是否实行例行新闻发布会制度,定期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会(0.25)	县环保局
					是否及时公开环境政策措施、环境治理工作进展等信息(0.25)	
			重污染天气应急(0.3)		是否及时公开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和限停产企业清单(0.15)	
					传输通道城县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和应急工作情况信息公开情况(0.15)	
		阶段性重点工作(0.3)		是否按月发布全县水环境质量状况(0.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是否按月发布全县空气质量状况(0.1)	
				是否按月发布各县区排名信息(0.1)	
			重点排污单位信息(0.3)	是否公开本县行政区域内重点排污单位名录(0.15)	
				督促重点排污企业公开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等环境信息情况(0.15)	
			重特大或敏感突发环境事件(0.3)	是否依法公开重特大或敏感突发环境事件调查结论、环境影响和损失的评估结果等信息(0.3)	
			“河长制”工作实施情况(0.3)	是否及时公开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管理保护目标以及河湖保护情况(0.3)	
		教育信息(2)	教育监管信息(0.5)	县级教育督导报告发布情况(0.5)	县教育局
			重点工作信息(0.5)	是否设置专栏及时公开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作信息,重点公开校舍建设、设备购置类项目等进展情况(0.25)	县教育局
				是否于每年8月底前公开对当年申请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国家评估认定的县(县、区)的评估报告(0.25)	
			义务教育招生入学信息(1)	是否于每年6月底前公开各义务教育学校的招生范围、招生条件、招生程序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信息 (0.125)	
				在招生工作结束后是否及时公开招生结果 (0.125)	
				是否及时解读适龄儿童延缓入学、休学或自行实施义务教育等特殊需求的相关政策 (0.125)	
				是否公开服务电话接受监督 (0.125)	
		卫生信息 (2)	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信息 (1)	是否建立卫生计生重大民意调查制度, 并开展民意调查活动 (0.2)	县卫计局
				县属医疗机构院务公开和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落实情况 (0.2)	
				是否能够指导辖区内医疗机构公开常规医疗服务价格、常用药品和主要医用耗材价格信息 (0.2)	
				是否每月定期在网站发布疫情信息 (0.2)	
			是否建立违规违纪问题处理结果公开机制, 公开违规违纪问题处理结果 (0.2)		
			食品安全标准 (1)	是否公开食品安全相关标准 (0.5)	
		是否公开食品安全相关标准的解读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食品药品安全(2)	食品药品监督抽验信息(1)	是否公开食品药品安全违法行为处罚信息(0.5)	县市场监管局
				是否定期公布全县食品抽检总体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核查处置情况(0.25)	
				是否能够借助政务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公开食品安全定期常态化抽检信息(0.25)	
			药品行政许可和监督检查信息(1)	是否及时公布许可事项的受理、审评、审批等相关信息(0.4)	
				是否及时公开召回产品、停产整顿、收回或撤销证书等信息(0.4)	
				是否公开医药代表登记备案信息(0.2)	
	市场服务与监管(4)	消费市场和产品质量信息(1)	消费市场信息(0.5)	是否定期发布消费市场运行情况分析报告,重点公开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消费品和全域旅游、体育健身、医养结合、健康管理、文化创意等新兴服务业的消费情况(0.25)	县商务局
				产品质量监管政策法规、标准、程序和结果公开情况(0.25)	县市场监管局
			产品质量信息(0.5)	是否公布“质量月”活动相关信息(0.1)	县市场监管局
				是否及时公布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检结果(0.2)	县市场监管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消费者诉求数据分析结果公开情况 (0.1)	
				查处假冒伪劣、虚假宣传、违法广告、 其他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等行为的公 开情况(0.1)	
		金融风险防范 (0.5)	金融风险信息(0.25)	金融领域特别是金融市场相关政策公 开情况(0.1)	县财政局、县金融办
				政府债务、银行信贷、企业投资负债、 金融市场运行、互联网金融等方面的省 内外舆情回应情况(0.15)	
		资本市场监管信息(0.25)	是否开展反保险欺诈、反非法证券期货 的信息公开及风险提示(0.1)		
		房地产市场和建 筑市场(0.5)	房地产市场政策(0.25)	是否及时公开房地产市场相关政策 (0.1)	县住建局
				对差别化信贷、因地制宜调控、住房公 积金政策调整等房地产政策的解读情 况(0.15)	
			建筑市场监管(0.25)	是否及时公开建筑施工安全监管执法 检查、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等相关信 息(0.15)	县住建局
			建筑市场不良行为信息和行政处罚信 息公开情况(0.1)		
		住房保障信息(1)	保障性安居工程(0.5)	是否及时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完 成情况(0.25)	县住建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农村危房改造 (0.25)	是否公开保障性住房分配信息 (0.25)		
				是否及时公开和解读农村危改、改厕和改水相关政策 (0.15)		
				是否定期通报进展情况 (0.1)		
			老旧小区改造 (0.25)	老旧小区物业管理、电梯加装等政策的公开情况 (0.15)		
		公开老旧小区整治改造工作计划等信息, 并及时发布进展情况 (0.1)				
		土地征收信息 (1)	土地供应信息 (0.5)	是否及时规范发布土地供应计划、出让公告、成交公示和供应结果信息 (0.25)		县国土资源局
				是否按季度公布房地产用地供应数据、城县地价动态监测数据等 (0.25)		
			征地信息公开 (0.5)	是否及时公开本县征地数据信息, 并实现省、县、县三级共享 (0.25)		
	是否按要求公示征地批准文件 (0.25)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1)	建议提案办理结果 (1)	人大代表建议 (0.5)	是否公开办理复文全文或摘要 (0.5)	所有部门	
			政协提案 (0.5)	是否公开办理复文全文或摘要 (0.5)	所有部门	
	公共监管信息 (3)	安全生产信息 (1)	安全事故预警 (0.5)	是否及时发布事故信息和安全警示提示信息, 公开事故隐患挂牌督办信息、事故调查报告 (0.5)	县安监局	
安全生产监管 (0.5)			是否公开常规检查执法、暗查暗访、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击检查、随机抽查等执法检查信息 (0.25)	
				是否定期向社会公布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0.25)	
		国资国企信息(2)	国有资产信息(0.5)	是否定期在政府网站发布社会关注度较高的国有产权交易和增资扩股情况(0.5)	县财政局
			国有企业信息(1.5)	是否公开完善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结构和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0.25)	
				是否按月公开县属企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主要行业盈利、重大变化事项等情况(0.25)	
				依法依规公开县属企业经营情况、业绩考核结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县属企业改革重组结果,县属企业负责人重大变动、年度薪酬,以及县属企业履行社会责任重点工作情况(0.5)	
		是否定期公示“僵尸”企业处置和亏损企业治理结果(0.5)			
依申请公开(10)	渠道畅通性(4)	提交申请(3)	申请表(0.5)	是否可在线获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申请限制(0.5)	是否对申请方式进行了限制(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在线渠道(1)	是否开通在线申请渠道或提供电子邮箱申请方式(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信函渠道（1）	在线渠道是否畅通（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是否开通信函申请渠道，并提供受理机构名称、通讯地址、邮编等信息（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信函渠道是否畅通性（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查询渠道（1）	申请结果查询（1）	是否提供依申请公开申请结果查询渠道（1）	县电子政务中心		
	依法答复（6）	信函渠道（3）		内容规范性（1）	答复时限（1）	是否在自收到申请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1）	所有部门
					形式规范性（1）	是否按照申请人要求的形式答复（0.5）	所有部门
						是否出具书面告知书、答复书（正式文号并加盖单位公章）（0.5）	所有部门
					内容规范性（1）	答复内容是否有文字性错误（0.5）	所有部门
						是否说明法律依据、理由（0.25）	所有部门
						是否告知救济渠道（0.25）	所有部门
		在线渠道（3）		内容规范性（1）	答复时限（1）	是否在自收到申请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1）	所有部门
					形式规范性（1）	是否按照申请人要求的形式答复（0.5）	所有部门
						是否出具书面告知书、答复书（正式文号并加盖单位公章）（0.5）	所有部门
							所有部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内容规范性 (1)	答复内容是否有文字性错误 (0.5)	所有部门
				是否说明法律依据、理由 (0.25)	所有部门
				是否告知救济渠道 (0.25)	所有部门
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 (20)	政策解读 (10)	解读文件 (4)	解读文件发布 (3)	是否设置政策解读专门栏目 (1)	所有部门
				是否文件公开后3个工作日内在发布相关解读材料 (2)	所有部门
			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关联性 (1)	是否可相互关联链接 (1)	所有部门
		解读情况 (6)	解读形式 (4)	是否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主要负责人带头解读 (2)	所有部门
				本县或县级部门通过该新闻发布会解读政策的次数 (2)	所有部门
			解读方式 (2)	是否采用数字化、图标图解、音频视频等方式解读 (2)	所有部门
	回应关切 (10)	舆情回应 (4)	回应形式 (2)	舆情回应渠道的多样性 (1)	所有部门
				信息发布时效性 (1)	所有部门
			回应内容 (2)	是否存在回应内容敷衍的情况 (2)	所有部门
		互动交流 (6)	平台建设 (2)	是否开通咨询建议栏目 (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政务公开 平台机制 建设（15）	平台建设 （6）	政府网站（3）	开展情况（4）	是否开通调查征集栏目（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是否开通在线访谈栏目（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是否开通投诉举报栏目（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互动内容开展情况（2）	民生热线	
			咨询建议答复、在线访谈互动、投诉举报反馈情况（1）	民生热线	
			调查征集结果公开情况（1）	所有部门	
		建设管理（1）	政府网站栏目设置情况（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新闻媒体、新闻网站、政务新媒体的联动（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是否被山东省政府网站抽查通报（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查询便利性（2）	政府网站是否设置搜索查询功能（1）	县电子政务中心			
	搜索查询结果的准确性（1）	县电子政务中心			
政务微博、政务微信和客户端（3）	政务微博（1）	是否开通政务微博，并在门户网站提供微博链接（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政务微博信息更新的及时性（0.25）	县宣传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政务微博发布内容是否跟本部门工作相关（0.25）	县宣传部
				利用政务微博开展政民互动的情况（0.25）	县宣传部
			政务微信（1）	是否开通政务微信，并在门户网站提供二维码链接（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政务微信信息更新的及时性（0.25）	县宣传部
				政务微信发布内容是否跟本部门工作相关（0.25）	县宣传部
				利用政务微信开展政民互动的情况（0.25）	县宣传部
			客户端（1）	是否开通客户端，并在门户网站提供下载链接（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客户端信息更新的及时性（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客户端发布内容是否跟本部门工作相关（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利用客户端开展政民互动的情况（0.2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政府公报	本年度政府公报	是否可获取本年度政府公报电子版	县电子政务中心
				是否定期出版发行政府公报	县电子政务中心
			历年公报	历年政府公报是否实现数字化	县电子政务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基础建设 (5)	公开目录及指南 (2)	公开目录 (1)	是否设置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0.5)	所有部门
				公开目录查询的便利性 (0.5)	所有部门
			公开指南 (1)	是否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0.25)	所有部门
				公开指南是否包括政府信息的分类、编排体系、获取方式,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内容 (0.5)	所有部门
				是否及时更新 (0.25)	所有部门
				是否发布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0.5)	所有部门
		政府信息公开年 度报告 (3)	可获取性 (1)	是否可获取 2008-201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0.5)	所有部门
				发布时效 (1)	年度报告是否于次年 3 月底前发布 (1)
			内容全面性 (1)	是否涵盖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所有部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评估对象
	组织管理 (4)	组织领导 (2)	分管负责人 (1)	是否在政府网站公开政务公开分管负责人信息 (1)	县电子政务中心
部署推进			主要负责人每年至少听取一次汇报	县电子政务中心	
机构人员配置 (1)			成立政务公开工作专门机构 (1)	县电子政务中心	
业务培训 (1)		培训计划 (0.5)	是否发布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计划 (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开展情况 (0.5)	开展或参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的次数 (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工作推进 (1)		实施方案或工作措施 (1)	是否发布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或工作措施 (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是否在东政办发〔2017〕15号文公布后20个工作日内在本部门网站公开(0.5)	县电子政务中心	